

## 宏观世纪(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8 年 4 月 21 日 9:00

结束时间： 2018 年 4 月 21 日 11: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1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律师

（七）会议地点：天津市武清区豆张庄镇世纪东路2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三）《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八）《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电话或者上门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4月21日8:00-9: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伟华

联系地址：天津市武清区豆张庄镇世纪东路2号

联系电话：022-22167868

传真：022-2216783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宏观世纪（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宏观世纪（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宏观世纪(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